辽宁沈阳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第21次加考通知 会计从业资格 证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 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648/2021\_2022\_\_E8\_BE\_BD\_ E5 AE 81 E6 B2 88 E9 c42 648522.htm 关于增加我市会计从 业资格证书考试场次有关事项的通知(第21次加考)沈阳市 会计从业资格证书考试应考考生: 现将我市会计从业资格证 书考试第21次加考的具体事项通知如下:一、考试地点、时 间及科目(第21次加考)考试地点:辽宁省信息中心三楼( 沈阳市和平区市府大路187号)考试时间及科目:4月22日 12:4014:10 初级会计电算化 14:1515:45 会计基础 15:5016:50 财经 法规与职业道德二、报名条件(一)正常报名 2011年需要报 考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考生。 (二)调整考试的考生 已报名 参加考试且考试日期安排在2011年5月1日(含5月1日)之后 的考生可以申请调整考试日期,参加本次加考。 三、办理时 间、地点及要件(一)办理时间 此次增加考试场次,现场报 名和调整考试同时进行,时间从2011年3月4日起,额满为止 。(考场座位约100人)(二)办理要件和地点正常报考会 计从业资格证书的考生,携带报名材料(详情请看报名简章 ) 到沈阳市会计人员服务中心窗口办理相关手续。已经报过 名的考生应携带身份证原件和2张准考证(准考证为从网上下 载的原考试时间准考证)到沈阳市会计人员服务中心窗口办 理相关手续。 四、打印准考证 正常报考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 考生, 缴费后即可打印准考证。办理调整考试日期手续的考 生,请于2011年3月15日后登录"沈阳市财政局网站"打印准 考证。参加考试人员须凭准考证和本人身份证在规定的时间 地点参加考试。 五、其他 1. 申请调整考试日期的考生必

须携带身份证原件,无身份证原件不予以办理。 2. 办理调整考试日期手续后,请按调整后的考试时间和地点参加考试,原来安排的考试时间自动作废。 3. 办理调整考试日期手续后,不可以再次申请调整考试日期。 4. 已报名参加考试且考试日期安排在2011年5月1日之前的考生不能申请调整,按照原定日期到会计中心考试。 5. 不申请调整考试日期的考生按原来安排的日期到会计中心参加考试。 沈阳市会计人员服务中心二一一年三月四日 编辑推荐:#0000ff>辽宁沈阳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第15次加考通知#0000ff>辽宁沈阳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第15次加考通知#0000ff>辽宁沈阳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第16次加考通知沈阳2010年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场次增加有关事项的通知#0000ff>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报名入口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www.100test.com